

## 暑期密集課程注意事項

- 一、由於暑期課程名額有限，各課程皆會訂定不同金額之保證金（或課程活動金，視同保證金），收取後缺課或放棄者不退費。
- 二、暑期課程視為 98-1 之正式課程學分，一旦報名成功後，即視為選課成功，中途退出課程者請自行找尋各校窗口協助處理相關行政事宜，98 學年開學後不受理退選。
- 三、報名後如未於繳交期限內繳費者視同放棄報名，將通知後補同學遞補。
- 四、本系列課程視為 98-1 學年之學分，故成績將於 98-1 期末成績單方能呈現，若有大四或延畢生急需這些學分恐不適合修習暑期課程。
- 五、根據教育部規定，跨校選課之學分不得超過學生當學期修習課程之 1/3，請學生自行注意該學期（98-1）跨校選課修課學分數所佔比例，以免導致期末學分無法認證之爭議。
- 六、部分課程有統一住宿規範，報名該課程即表示同意相關規範，請於住宿期間配合老師及助教、教學助理的指導，若需外出請事先告知助教。
- 七、東華課程收取之餐費含課程期間午、晚餐，但不含早餐，參加相關課程者請自理早餐。